

2014 年大事记

1 月

7 日 市总工会经审委员会召开十三届二次全委会,会议通过《上海市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和《上海市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

10 日 市总工会召开十三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决定从 2014 年起,建立上海工会服务职工实事项目实施机制,每年实施一批服务职工的实事项目。其中,2014 年完成 EBA 培训助推计划,晋升技师、高级技师奖励计划,推行会员服务卡、开展职工疗休养行动和健康体检行动等 5 个实事项目。

29 日 市总工会召开机关系统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提出要总结活动经验、巩固活动成果,把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转化为服务职工群众、推动工会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效。

2 月

10 日 市总工会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更名为市总工会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

15 日 市总工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职工健康体检工作的意见》,明确职工健康体检的对象内容,

要求严格管理职工健康体检的经费、将职工健康体检纳入集体协商和集体合同范畴。

18 日 市总工会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职工疗休养工作的意见》,要求认真履行职工疗休养方案制定实施的民主程序,明确和把握职工疗休养的对象范围,严格管理职工疗休养经费,切实改进职工疗休养工作。

同日 市总工会制定下发《关于推进实地实体型企业工会建设若干问题的意见》,明确以实地实体型企业为统计对象,把工会组建、职工代表大会、集体合同和工资集体协商情况作为衡量实地实体型企业工会建设的基本统计指标,真正把工会组织建到实地实体型企业中。

同日 市总工会制定实施《工会预防化解群体性劳资纠纷履职情况通报方案(试行)》。《方案》规定以各区县局(产业)工会为履职主体和通报对象,明确凡涉及职工人数达 20 人以上的或社会影响重大的劳资纠纷信息,必须 2 小时内口头报告、24 小时内书面报告市总工会,市总工会对接报的群体性劳资纠纷及履职情况予以“亮灯”通报,从源头上构建群体性劳资纠纷的“防火墙”。

24 日 为完善工会资产监管制度,推动工会企事业资产分级分类管理,市总工会修订下发《上海工会企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监督管理实施细则

(试行)》《上海工会企业转改制中的资产处置实施细则(试行)》和《上海工会企事业产权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3 月

5 日 市总工会联合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国资委党委、市社会工作党委下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非公有制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分阶段推进非公有制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建设的目标要求。

13 日 市劳动保障监察总队与市总工会法律工作部共同召开本市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与工会法律工作部门监察监督联动机制工作会议,启动联动机制。机制内容包括工作例会制度、信息共享机制、联动调处机制和联合工作制度等。

24 日 上海工会会员服务卡工会服务设施优惠单位与团购优惠商户签约仪式举行。首批共有上海市工人文化宫等 14 家工会系统单位和农工商超市(集团)等 13 家工会系统外的团购优惠商户加入该项目。

28 日 上海市总工会屏风山工人疗养院改建落成,全国总工会命名为“全国劳模疗休养基地”。开张首日迎接本市首批 1000 名劳模入院疗休养。

4 月

22 日 全国总工会下发《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通报表扬落实建会三年规划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上海市总工会被评为全国工会落实建会三年规划省级先进集体。

30 日 “中国梦·劳动美”上海市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特别节目在东方电视台演播大厅举行。会上表彰了上海获得五一劳动奖状、奖章、工人先锋号的单位和个人。2014 年上海共有 10 家单位或集体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50 名个人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命名全国工人先锋号 39 个;81 家单位或集体获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状,149 名个人获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命名上海市工人先锋号 300 个。



3 月 28 日,市总工会屏风山工人疗养院改建落成

(应启跃)

5月

6日 市劳动关系协调联席会议召开。会议下发《关于贯彻实施“攻坚计划”深入推进集体协商制度建设的通知》，对2014年集体协商覆盖率、工资集体协商覆盖率提出目标要求。会议还表彰了193家“上海市劳动关系和谐示范单位”。

同日 市人大内司委举行《上海市职工代表大会条例》监督调研动员部署会。从是日起至2017年，市人大内司委将对本市企事业单位执行《条例》情况进行监督调研。首批接受监督调研的有黄浦、船舶工业公司等12个区县和产业集团。

19日 市总工会、市科委、市经济信息化委等联合召开上海职工创新创效推进会暨职工先进操作法优秀成果推介发布活动。会议表彰了第四届全国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上海市获奖项目、2013年度上海市科技进步奖工人农民组获奖项目，并命名第四批30家“上海市劳模创新工作室”及20项上海市职工合理化建议优秀成果、20项先进操作法优秀成果。

22—28日 市总工会会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委、市工商联等部门联合举办以“帮人才就业，促民企发展”为主题的2014年上海民营企业招聘周活动。

6月

17日 市总工会和上海自贸试验区管委会联合举行“自贸区建设主题实践活动推进会暨自贸试验区劳模创新工作室结对”签约仪式。

18日 市总工会、市工人运动研究会举办“工会参与社会治理”职工服务类社会组织建设培训班。培训班对“加强工会枢纽型社会组织建设的意义及树立工会与社会组织伙伴关系”的理念，完善工会与社会组织的合作模式、推进职工服务类社会组织建设等方面进行专题授课和培训。

19日 市总工会和市文广影视局、市教委、市体育局联合颁发《关于推动本市工人文化宫（俱乐部）改革创新促进职工文化繁荣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充分发挥工人文化宫（俱

乐部）、体育场等职工文体场馆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中的作用。

27日 市总工会印发《违反〈上海市职工代表大会条例〉公共信用信息收集报送管理暂行办法》，将违反《上海市职工代表大会条例》的企事业单位法人信息录入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7月

9日 市劳动关系三方召开规范劳务派遣工作会议，副市长时光辉出席并讲话。会议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规范劳务派遣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规范本市劳务派遣用工若干问题的意见》。《意见》对企业按时间节点降低劳务派遣用工比例、加强劳务派遣机构监督、规范跨地区劳务派遣招工等作出明确规定。

11日 市总工会与市人大联合举办上海市纪念《劳动法》颁布20周年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洪浩出席会议并讲话。

21日 市总工会召开十三届四次全委会，全国劳动模范、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工艺师、液压泵厂数控工段长李斌当选为上海市总工会副主席（兼）。

同日 市总工会、市教委、市文广局、市体育局联合召开职工文化建设推进会暨梅陇镇现场交流会，会议提出要将职工文化纳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对接社区文化中心，发挥优势，落

实职工教育培训、文体设施保障、活动时间、经费等。同时提出要将更多的文化服务、文化平台、文化产品传输到非公中小企业，实现不同所有制企业职工都能分享文化大餐。

同日 市总工会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会公职律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提出扩大工会公职律师试点范围，力争到2016年底各区县总工会及其职工法律援助中心至少有1名公职律师，并指导1个以上乡镇街道配备工会公职律师。

同日 市总工会出台《2014—2018年实施集体协商提质增效工作规划》，明确对集体协商不达标单位在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模范职工之家、五一劳动奖章（状）、劳动模范等评选中予以“一票否决”。

23日 上海工会启动2014年“金秋助学”“阳光就业”行动，要求本市各级工会从2014年起，建立健全助学、助业对象的走访慰问制度，深入了解困难职工家庭子女的学业和就业需求，开展针对性帮扶工作。

24日 市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应勇到市总工会调研。强调工会要姓“工”，工作立足点要贴近基层一线，贴紧职工群众，发挥好桥梁纽带、社会支柱和枢纽型组织的作用。

同日 黄浦区总工会、闵行区总工会联合向多次拒绝建立职代会的某外商投资企业开出了首张《上海工会〈上海市职工代表大会条例〉监督检查整改意见书》，并明确如该企业经



7月11日，上海市纪念《劳动法》颁布20周年座谈会举行（吴良荣）

政府相关部门调查处理仍不建职代会,市总工会将把该企业法人信息拉入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黑名单”,同时通报新闻媒体进行曝光。9月下旬,该企业逾期未整改受到处罚。

25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条例》经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市总工会提出的关于劳动者权益保护、集体协商机制、工会的地位与作用等内容列入其中。

8月

3日上海市陆家嘴金融贸易区成立本市首家开发区总工会。

7日全国总工会在沪召开女职工“四期”保护“爱心妈咪小屋”建设现场推进会,向全国推广上海经验。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女职工委员会主任范继英出席并讲话。

9月

3日上海工会会员服务卡第一笔会员专享大病基本保障金(1万元)给付,给付对象为上海闸环环境卫生运输有限公司患病职工。10月10日,第一笔专享意外保障金(3万元)给付上海建工四建集团一职工家属。

9日市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成立上海市优秀职业女性发展联合会。该联合会是在原有的上海工会“四女”联谊会基础上扩充而成。

10日市总工会下发《关于加强上海工会新闻网络宣传工作的实施意见》,提出“加强对本市工会系统网站建设的总体规划,并制定相关指导性意见。各区县总工会,有条件的局(产业)工会、街镇总工会、园区工会和基层企事业单位工会要开通官方网站”,并加强官方微博、微信平台建设。11日,市总工会召开上海工会新闻网络宣传工作会议。同日市总工会官方微博账号——“申工社”正式上线。

13日市总工会、上海市申江两岸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主办“中国梦·劳动美——上海万名职工浦江文化寻访活动”。

15—17日由上海市总工会主办的“中日韩工会工作研讨会”在沪举行。研讨会围绕“非正规就业”主

题展开讨论,并在“限制非正规就业规模扩张,规范用工、保障非正规就业职工的合法权益,享有同工同酬的待遇”等方面取得共识。

下旬市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开展为期一个月的2014年女职工劳动权益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10月

10日全国总工会下发《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通报表扬贯彻落实工资集体协商三年规划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上海市总工会被评为全国工会贯彻落实集体协商三年规划省级先进集体。

13—17日市总工会主席洪浩率领上海工会代表团前往新疆喀什地区考察,推进上海工会对口援疆工作。期间,代表团签署上海工会援助巴楚、泽普、叶城三县工人文化宫协议,看望慰问上海对口援疆前方指挥部干部职工。

20日市总工会与上海市律师协会举办“集体协商和社会责任”主题论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洪浩为论坛致辞。来自政府、企业、工会、律师、专家学者对本市推进集体协商制度实践中取得的成果和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探讨。

11月

7日市厂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召开“非公有制企业职工代会制度化建设热点难点问题研讨会”,对如何加强非公有制企业职工代会制度化建设,特别是在非公企业重大调整中如何履行民主程序进行研讨。

9日上海职工原创歌曲广场演唱拉开帷幕,来自市工人文化宫、沪东工人文化宫及机电、医务、电信、机场等单位职工艺术团参加演出。

12日市总工会在浦东新区召开“加强基层工会建设,发挥工会枢纽作用”现场交流推进会,总结推广浦东新区总工会借助社会组织,开展工会基层工作的成功经验。

22日市总工会、市委组织部、市国资委、德国艾伯特基金会共同举办“中德完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法律制度学术研讨会”。市总工会就职工

董监事立法和制度建设中的问题及对策措施作专题发言。

25日由劳动报社主办、上海市对外服务有限公司协办的“第四届世界500强企业劳动论坛”举行。此次论坛的主题是“体面劳动:生产与生命”。

12月

3日市总工会下发《关于落实〈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的通知〉的若干意见》,对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的一系列问题进行详细解答和规范,并要求各级工会加强对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的管理和监督,对违反规定和要求的行为,及时予以纠正,情节严重的,按有关规定处理。

3—5日市总工会举办推动职工董监事制度建设专题培训班。

4日在首个国家宪法日当天,市总工会以“弘扬宪法精神,增强法治意识,维护职工权益”为主题,在静安区设立主会场,开展大型宪法及法律宣传活动。

12日市职工技术协会第一家专业委员会——数控技术专业委员会成立。数控技术专业委员会旨在聚集分散在不同企业的数控人才,提供创新平台,加强技术研究和交流,推动企业科技创新活动。

16日市总工会召开部分国有大型企业工会规范劳务派遣工作座谈会,就本市规范劳务派遣工作进展情况、存在的困难与问题进行探讨。

17日市厂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第十二次厂务公开民主管理调研检查暨集团公司多级职代会专场交流会,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国有及国有控股集团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建设的若干意见(征求意见稿)》。

27日市总工会举办上海工会会员卡首次会员服务日活动。会员服务日设有现场咨询、持卡优惠购物、团购线上优惠等活动内容,现场为会员提供工会会员服务卡办理,工会互助保障,法律、民生政策、公积金、心理等12个类别的免费咨询服务以及苏宁、光明牛奶商城、华氏大药房等26家会员卡合作单位提供的优惠商品。

(陈蓓戴菁)